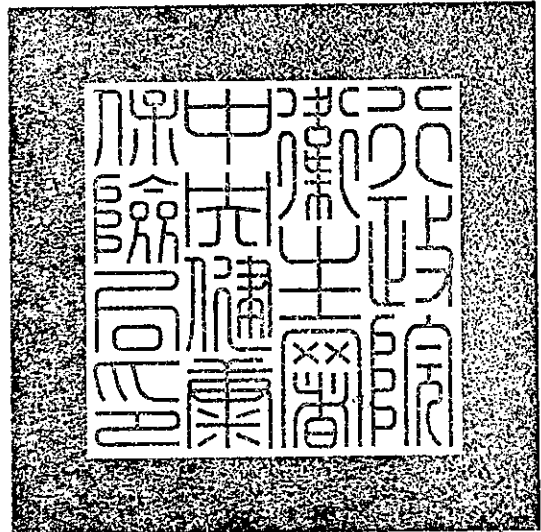


副本

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 公告



受文者：本局醫務管理組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月14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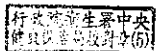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字號：健保醫字第1020020387號

附件：如主旨(請至本局全球資訊網公告區下載)

主旨：公告修正「全民健康保險家庭醫師整合性照護計畫」，如附件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二年一月一日生效。

依據：行政院衛生署102年1月10日衛署健保字第1020000004號函。

副本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家庭醫學醫學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醫事檢驗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中華民國公立醫院協會、台灣私立醫療院所協會、台灣醫學中心協會、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、台灣社區醫院協會、中華民國私立地區醫院協會、台灣教會醫療院所協會、中華民國基層醫師協會、中華民國基層醫療協會、中華民國開業醫師協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各縣市衛生局、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國防部軍醫局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台灣醫學資訊學會、臺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、勞工保險局、行政院衛生署、行政院衛生署全民健康保險會、全民健康保險爭議審議委員會、本局各分區業務組、本局台北聯合門診中心、本局財務組、本局主計室、本局企劃組、本局資訊組、本局醫審及藥材組、本局醫務管理組



局長黃三桂 出國
副局長 蔡魯 代行